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恒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趙之翹先生（「趙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起生效。趙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百恆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起生效。陳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彼於財務，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陳先生曾於不同機構工作，包括在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及多間香港上市公司。陳先生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得資訊工程學士學位及哲學碩士學位。陳先生亦於英國曼徹斯特城市大學獲得法律學士學位。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金融分析師特許持有人。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趙先生在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並歡迎陳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恒富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海楓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海楓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王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永耀先生、張振義先生及王世明先生。